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0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01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八滩镇八滩村，英伦小镇北、滨海县第二人民医院东，总占地面积约 29666m<sup>2</sup>（约 44.499 亩）。根据对资规局等相关人员访谈了解，该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01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 号、3 号、4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 号、3 号、4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东坎街道，其中 2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57146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河流、农田（种植水稻、小麦）。3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47105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种植水稻、小麦）和居民住宅。4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5448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树林、沟渠和农田（种植水稻、小麦）。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2、3、4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07），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底泥、地表水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底泥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地表水检测因子包括透明度、浊度、氧化还原电位、溶解氧、pH。

2 号、3 号、4 号地块土壤表层、池塘底泥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底泥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

（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2 号、3 号、4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5 号地块土壤  
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5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东坎街道，总占地面积约 1132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居民住宅。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5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5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06、07、08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06、07、08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滨海港镇六合庄村，总占地面积约 3183m<sup>2</sup>（约 4.77 亩），其中 06 号地块占地面积 1819m<sup>2</sup>（约 2.73 亩），07 号地块占地面积 687m<sup>2</sup>（约 1.03 亩），08 号地块占地面积 677m<sup>2</sup>（约 1.01 亩）。06 号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种植小麦、水稻等农作物），地块现状为空地；07 号地块 2019 年之前一直为水塘，2019 年水塘填平后为未利用空地，地块现状为空地；08 号地块 2019 年之前一直为水塘，2019 年水塘填平后为未利用空地，地块现状为空地。根据滨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人员的人员访谈，06、07、08 号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06、07、08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

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06、07、08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9 号、14 号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9 号、14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位于滨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区育才村，其中 9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3534 平方米；2018 年之前一直为农田（种植小麦、水稻等作物），2018 年后作为林地（种植梨树）。14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15897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涉及空地、农田、绿化带、项目部、林地及滨海县果纳水产品经营部仓储区等用地。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9、14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07），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9 号、14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底泥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9 号、14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0 号、11 号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0 号、11 号地块均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天场镇徐丹村，其中 10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3157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以农用地（种植小麦、水稻等农作物），曾有一户居民住宅（现已拆除）。11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13914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用地，地块现状为农田（种植小麦）。根据人员访谈，该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10 号、11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10 号、11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2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2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天场镇徐丹村，总占地面积约 55123 平方米，该地块内历史上主要作为农用地使用。根据人员访谈，该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底泥、地表水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底泥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地表水检测因子包括透明度、浊度、氧化还原电位、溶解氧、pH。

12 号地块土壤表层、水塘底泥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底泥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3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3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天场镇马套村三组，总占地面积约 7370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只涉及农田（种植小麦等作物）、林地、散户、荒地。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13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13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5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5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坎北街道西坎村，总占地面积约 22625m<sup>2</sup>（约 33.9 亩）。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以农田、住宅（种植小麦等农作物）和荒地为主，地块现状为荒地、少量空地、闲置大棚。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图（2018-2035 年）》，调查地块后续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底泥、地表水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15 号地块土壤表层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地块周边 500 m 历史上存在的企业主要为原滨海县东坎水泥构件厂（1978 年-2015 年，2015 年拆除）距离本地块 306m；原江苏常滨化工有限公司

司（1999年-2019年，2021年拆除）距离本地块450m；江苏亚邦生缘药业（1979年-2013年，2019年拆除）距离本地块484m，涉及的两化工企业用地均已开展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均符合用地规划。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6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6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坎北街道孟杨居委会，总占地面积约 9529m<sup>2</sup>（约 14.3 亩），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居民农田、林地。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16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16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7、18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7、18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位于盐城市滨海县东坎街道，其中 17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1934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种植小麦和玉米）和道路。18 号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11215 平方米；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种植小麦和水稻）、林地、池塘和道路。根据《滨海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17、18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07），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底泥、地表水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底泥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地表水检测因子包括透明度、浊度、氧化还原电位、溶解氧、pH。

17、18 号地块土壤表层、池塘底泥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底泥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

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17、18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9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19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坎北街道沙庄居委会，总占地面积约 3333m<sup>2</sup>（约 5 亩），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居民绿化地、空地。根据相关，19 号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19 号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0 号地块，位于盐城市滨海县滨淮农场二分场，总占地面积约 596m<sup>2</sup>（约 0.864 亩），东至凤翔路、南至规划永宁路、西至 226 省道、北至南址向北 4m。根据对资规局等相关人员访谈了解，该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

地块土壤表层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快速检测因子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20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项目名称：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性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滨海县水利局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内容：滨海县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安置用地 2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位于盐城市滨海县滨海港镇头庄村，总占地面积约总占地面积约 20000m<sup>2</sup>（约 30 亩），该地块历史上为鱼塘、农田、道路和沟渠。根据对资规局等相关人员访谈了解，该地块拟规划为 07 居住用地，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在调查区域内采用系统布点法对地块内土壤表层、底泥、地表水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土壤表层、底泥检测因子包括重金属（砷、镉、铬、铜、铅、汞、镍）和有机物，地表水检测因子包括透明度、浊度、氧化还原电位、溶解氧、pH。

地块土壤表层、池塘底泥样品的快速检测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表层和底泥快速检测因子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及《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中住宅用地筛选值。

经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可得出 21 号调查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的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